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21日接到控股股东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瀚澧”）通知，获悉西藏瀚澧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西藏瀚澧	是	60,308,120	2016年11月2日	2017年2月20日	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4.10%
合计		60,308,120				74.10%

2、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西藏瀚澧	是	60,308,120	2017年2月20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74.10%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60,308,120				74.10%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西藏瀚澧共持有本公司 81,387,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76%。累计质押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81,387,01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76%，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00%。

4、大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信息瀚澧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如若出现平仓风险，西藏瀚澧将采取如下措施：

（1）追加质押保证金；

（2）就已设定质押的股票征得质权人同意后，提前解除质押协议。

公司控股股东信息瀚澧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2日